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学位委员会文件

新学位办〔2017〕3号

关于开展 2017 年新增本科专业学士学位 授权审核工作的通知

有关本科高校：

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授权，根据《关于加强我区学士学位
工作的意见》（新学位〔2007〕3号），现就做好自治区 2017 年
学士学位授权增列审核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审核范围

依照《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规定》，经正式批准招生且目
前未获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本科专业，于 2017 年有应届本科毕
业生，可申请增列为学士学位授权专业。

二、审核标准

- (一) 学校党委和行政，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，学科专业建设投入力度大，成效好；
- (二) 教育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健全，相关文件齐备；
- (三) 师资队伍建设效果好，专业教师队伍结构比较合理，硕士学位以上人员占有较高比例；
- (四) 能开出所设置的全部本科专业课程，其中绝大多数课程由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讲授，教学效果和质量较好；
- (五) 能按教学计划开出培养方案所列出的实验、实习课程，实验条件、教学条件（含图书、网络等）较好；
- (六) 由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指导学生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或其它毕业实践环节；
- (七) 教育教学质量监控措施严格，保障有力。

三、审核程序

自治区学位办组织专家评议组按照审核标准，采取会议审查和实地评审相结合的方式，对申报专业的定位、课程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教学情况、人才培养和管理工作等方面进行评议。自治区学位委员会根据专家评议组的意见，审核学士学位授予权，增列学士学位授予专业。学校已提出申报但审核未予增列的专业，不得行使学士学位授予权。

四、申报材料要求及报送时间

申请增列学士学位授予专业，需填报如下材料：

- (一) 《申请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申报表》（见附件1）一式7份；

(二)《申请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汇总表》(见附件2)一式1份;

(三)各项管理、考核制度、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、教学大纲、培养方案以及本科专业批准备案文件复印件等材料,按顺序装订成册,一式1套。

上述申报材料须经学校学术委员会审核后,2017年5月15日前报送至自治区学位办,同时提交电子版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专家评议组将视情况到各有关高校实地考察,时间另行通知。为不影响学校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,自治区学位办将在5月下旬公布审核结果。

联系人:柳莉莉

联系电话:0991—7606170

电子邮箱:xjxwb@163.com.

附件:1.申请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申报表

2.申请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汇总表



附件 1:

申请学士学位授权

专业申报表

学科门类

门类代码

专业名称

专业代码

批准时间

单位名称

单位代码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位委员会办公室

年 月 日填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封面“学科门类、门类代码、专业名称、专业代码”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(2012年)》调整后的学科、专业名称及代码填写。

二、I：“专业简况与自评”按照栏中所列项目简明扼要反映情况和自评结果，字数限制在1500字内。

三、II-1：“实验室情况”中专业实验室名称栏，内容多时，可另加附页。“实习实践条件”要反映本专业的固定实习基地数及其建设情况；近三年实习实践经费投入、组织保障与实施方式等。

四、III：“师资队伍情况”专业课教师详细情况，限填本教研室（系、所）在编的教师。“兼职”指非本单位人员。

五、IV-3：“在研项目情况”、V-1：“教学计划”、V-3：“专业课”、VI-2：“学生参加校级以上各种竞赛活动及获奖情况”可单列，作附件说明。

六、V-4：“毕业论文（或毕业设计）情况”中，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”须在应届毕业生毕业当年三月中旬选定，填写时若当页不够可另加页。

七、除另有说明外，所填内容的时间截止为该专业有应届本科毕业生当年的二月底。

八、除已规定的栏目外，一律不得另加附页。

九、本表填写内容必须属实，字迹要端正、清楚。打印字体根据实际可选择宋体或仿宋体。

十、本表经审查填写内容无误后，用A4纸打印，A3纸复印，骑马装订。

十一、本表封面之上，不得另加其他封面。

I 专业简况与自评（专业定位、课程建设、师资队伍、教学条件及教学情况、科学研究、人才培养和教学管理工作等）

II 教学设施情况

II-1 实验室情况

专业实验室名称	专业实验室面积 (M ²)	设备数(台)	设备价值(万元)
共 计			

II-2 实习实践条件

实习实训基地数量	实习实训学生人数
校内实习实训基地面积	校内实习实训设备价值
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数量	校外实习实训学生人数
校外实习实训基地面积	校外实习实训设备价值

II-3 本专业图书资料情况

藏书量(万册)(含电子读物)	中文	
	外文	
拥有期刊数(种)(含电子读物)	中文	
	外文	
近3年图书文献资料购置经费(万元)		

III 师资队伍情况

III-1 总体情况

年 龄 结 构	专业技术人员	人数合计	35岁 以下	36至 45岁	46至 55岁	56至 60岁	61岁 以上
	教授(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)						
	副教授(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)						
	讲师(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者)						

III-2 专业课教师详细情况

IV 科学研究

IV-1 近3年科研总体情况(含教学研究与教学成果)

科研经费 (万元)	出版专著 (含教材)部	发表学术 论文(篇)	获奖成果 (项)	鉴定成果 (项)	专利 (项)

IV-2 主要科研成果

成果(获奖项目、论文、专著)名称	获奖名称、等级或鉴定单位, 发表刊物, 出版单位, 时间	姓名	署名次序

IV-3 在研项目情况

主要项目名称	项目来源	起讫时间	科研经费 (万元)	姓名	承担工作

V 教学情况							
V-1 公共基础课							
课程名称	课时	授课教师		课程名称	课时	授课教师	
		姓名	职称			姓名	职称

V-2 专业主要课程

V-3 实践教学（含实验、实习课）

课程名称	课时	授课教师		课程名称	课时	授课教师	
		姓名	职称			姓名	职称

V-4 毕业论文（或毕业设计）情况（可另加页）

学号	姓 名	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	指导教师	职 称	备 注

VI 学生情况（本专业）

VI-1 基本情况统计

类 别	在校生人数	当年招生人数	今年毕业人数	已毕业人数
本 科				
专 科				
成职教				
总 计				

VI-2 学生参加校级以上各种竞赛活动及获奖情况

竞赛活动名称	级别	学生参加情况	获奖情况	备注

VII 管理情况

VII-1 有关教学、学生管理规章制度及执行情况

VII-2 学生管理队伍基本情况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称	最高学位	授学位单位名称	获最高学位的专业名称	是否兼职

VII-3 本专业辅导员的教学、科研情况

VIII 审核意见

院系意见

院系负责人(签章):

年 月 日

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意见

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(签章):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年申请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汇总表

学校名称(公章)		学士学位单位批准时间					
序号	申请专业情况				申请专业所属相同二级学科类的已有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情况		
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授予学位门类	本科专业批准时间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士学位授权批准时间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
负责人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年月日

传 真:

E-mail: